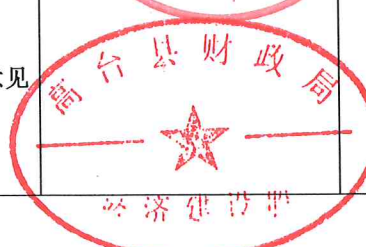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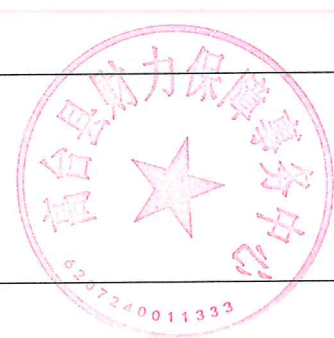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单位（部门）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3150003422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固定资产投资达到52亿元以上 目标2：项目到位资金增长10% 目标3：全面做好3200吨县级储备粮轮换工作，牢牢守住粮食安全底线 目标4：提升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有效降低能源消费总量 目标5：加大招商线索搜集捕捉力度，赴外招商考察20次 目标6：努力保持价格总水平处于合理区间，全力完成民生领域各项定调价工作 目标7：紧盯市对县区季度评价41项重点工作指标，精准掌握指标评价动向，对症下药、靶向发力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518.04	上级财政补助	204			
		公用经费	62.64	上级财政补助				
		合计	580.68	本级财政安排				
	项目支出	本级	1667.65	其他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收入预算合计	2452.23			
合计		1667.65	支出预算合计	2452.23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备注
基本运行指标	10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执行率	≥	90	%		
			预算调整率	=	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财会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	合规			
			会计和内控制度执行有效性	定性	有效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定性	规范			
			政府采购节约率	≥	10	%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固定资产利用率	≥	90	%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绩效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效	定性	较上年提升			
		数量指标	考察对接项目	≥	100	个		
谋划项目	≥		191	亿元				
县级粮油储备	=		8557	吨				

重点履职指标	30	质量指标	国民经济增速	≥	6	%		
			生产能耗同比下降率	≤	4	%		
			粮食储备到位率	=	100	%		
			推进前期项目	≥	20	个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县级储备粮油轮换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性	定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推进项目建设工作投入成本	≤	30	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	52	亿元		
			招商引资投入成本	≤	95	万元		
			赴外招商考察	≥	20	次		
		部门综合指标	30	经济效益	国民经济增速	定性	增长	
完成县委县政府年初下达的各项经济指标	=				100	%		
社会效益	调整产业结构			定性	有效			
	保障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			≥	6.5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可持续发展能力指标	20	组织建设	党建工作开展情况	定性	良好			
		宣传培训	培训计划完成率	=	100	%		
		制度建设	制度完善情况	≥	完善			
		改革创新	全力推动能源基地建设	定性	良好			
部门整体绩效单位经办:	寇俊萍	电话:	13150003422	填报时间:				
部门整体绩效部门审核:	徐占彪		18993657458	审核时间:				
申报单位意见(签章)			主管部门意见(签章)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签章)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签章)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3150003422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63833	资金用途	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考核、粮油监督检查及粮油质量抽检、反食品浪费宣传、粮食安全宣传等
其中：本级专项（元）	63833	申报属性	新增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6.38	6.38	6.38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粮食安全问题，对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为我们做好粮食安全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2022 年 1 月 30 日中办、国办联合印发了《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粮食安全责任制规定》，规定明确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国家粮食和储备局会同中央组织部、中央农办、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等有关部门和单位，对省级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粮食安全责任制的情况进行年度考核。省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粮食安全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督促履行粮食安全工作职责。2023 年 3 月份，国家又把耕地保护纳入粮食安全一同考核，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省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办法》，2023 年 9 月份，市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组办公室印发了《张掖市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方案》等文件，从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做好粮食生产、粮食储备工作、粮食流通、粮食安全保障措施等五个方面对考核工作进一步进行了安排，为认真做好全县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需申请专门经费做好粮食执法宣传、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活动宣传、政策性粮食信息化监管、储备粮轮换管理等工作。
项目立项必要性	1. 2022 年 1 月 30 日中办、国办联合印发了《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粮食安全责任制规定》，规定明确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国家粮食和储备局会同中央组织部、中央农办、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等有关部门和单位，对省级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粮食安全责任制的情况进行年度考核。省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粮食安全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督促履行粮食安全工作职责。2023 年 3 月份，国家又把耕地保护纳入粮食安全一同考核，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省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办法》，2023 年 9 月份，市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组办公室印发了《张掖市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方案》等文件，从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做好粮食生产、粮食储备工作、粮食流通、粮食安全保障措施等五个方面对考核工作进一步进行了安排，需要一定的工作经费支持该项工作开展。 2. 2023 年 10 月 1 日《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正式实施，明确规定“地方粮食行政管理部门组织检查每年不少于 2 次”“开展粮食质量安全监测所需的必要合理费用，应当列入同级财政预算”。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①收集审核资料：全面收集国家、省、市关于耕地保护与粮食安全考核及粮食质量监测相关文件，并对我县具体考核任务和涉及监测任务的内容进行分析。 ②开展现场与非现场评估：针对具体的考核任务及粮食质量监测要求，召开座谈会进行集中讨论交流，对增加的预算提出意见。 ③综合评估：通过召开座谈会、财务等相关人员参与事前评估工作，结合考核任务及粮食质量监测要求，集中讨论交流，征询意见，为评估结论提供支撑。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中办、国办《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粮食安全责任制规定》，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省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办法》
其他依据	《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4 号）、《〈张掖市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方案〉及〈2023 年度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重点工作清单〉的通知》（张发改经外〔2023〕24 号）、张掖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做好 2023 年粮食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有关工作的通知》（张市粮发

	[2023]66号)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提升粮油安全，维持社会稳定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投入成本	≤	6.38	万元		
		其中：粮食安全工作投入	=	1.38	万元		
		其中：耕地保护工作投入	=	5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粮油指标	≥	30	次		
		抽检政策性粮油	≥	2	次		
		保护耕地红线值	=	36	万亩		
	质量指标	粮油抽检指标达标率	=	100	%		
		耕地保护政策执行率	=	100	%		
		政策性粮油抽检覆盖率	=	100	%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及时性	定性	及时			
		粮油抽检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粮油安全，维持社会稳定	定性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同意申报。 时间：2026 年 1 月 13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经济建...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新能源、节能减排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3150003422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总金额（元）	19135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19135	申报属性	延续近项目
社会投入 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 行 贷 款 （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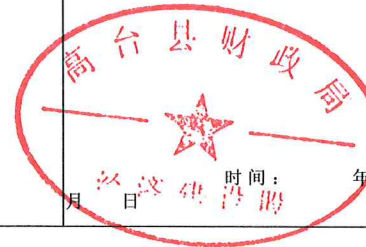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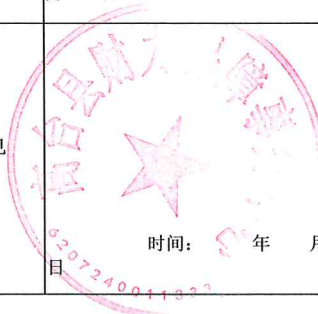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资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1.91	1.91	1.91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有效利用我县太阳能光热资源丰富优势，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发展。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23 年第 2 号）《甘肃省节约能源条例》《甘肃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 年版）》（甘政办发〔2022〕74 号）《甘肃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甘政办发〔2023〕6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加强用能管理，推进能源节约，防止能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是常态化深入工业企业，督促检查节能减排措施落实情况。二是按照国家、省、市统一安排，开展“全国节能宣传周”相关活动。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年内开展进行节能减排活动 4 次。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节能降耗服务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节能降耗服务中心
政策依据	为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23 年第 2 号）《甘肃省节约能源条例》《甘肃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 年版）》（甘政办发〔2022〕74 号）《甘肃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甘政办发〔2023〕6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加强用能管理，推进能源节约，防止能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其他依据	无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节能减排活动，进一步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加强用能管理，推进能源节约，防止能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能源、节能减排投入成本	≤	1.91	万元		
		其中：新能源投入成本	=	1.91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节能减排活动	≥	1	次		
		申报企业节能减排标准	≤	1000	吨	标准煤	
		申报节能减排企业	≥	150	个		
	质量指标	完成市政府下达质量指标	=	100	%		
		1000吨标准煤以下节能减排企业覆盖率	=	100	%		
		企业生产能耗同比下降率	≤	4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企业申报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清洁能源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值	≤	6.5	%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	定性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同意申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招商及兰洽会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郑学斌	联系电话	19993610618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233364.9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233364.9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分年支出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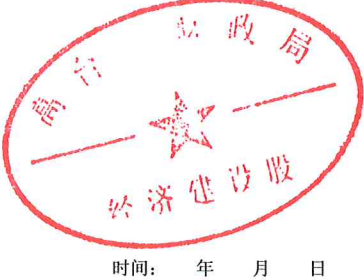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3.34	23.34	23.34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为发挥招商引资项目带动示范引领作用，促进全县六大产业发展，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做好兰洽会、广博会等各类招商节会宣传推荐宣传，精心谋划好各招商主题活动，集中开展项目推介洽谈，投资客商服务接待工作，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项目立项必要性	该项目实施后，充分保障招商服务中心工作正常运转，为全县招商服务工作在创新运用“线上+线下”无缝对接招商、小分队赴外招商、以商招商、节会招商提供了保障，预计全年共落实省外到位资金 64 亿元，同比增长 26%，有力拓展了全县经济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分解下达 2025 年招商引资任务的通知》（高办发〔2024〕28 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实施后，充分保障招商服务中心工作正常运转，为全县招商服务工作在创新运用“线上+线下”无缝对接招商、小分队赴外招商、以商招商、节会招商提供了保障，预计全年共落实省外到位资金 64 亿元，同比增长 26%，有力拓展了全县经济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招商及兰洽会经费成本	≤	23.34	万元		
		兰洽会筹备费用	=	20	万元		
		招商引资接待	=	3.34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察对接项目	≥	100	个		
		开展招商接洽会议	≥	1	场次		
		接待省外企业人数	≥	50	人次		
	质量指标	落地项目	≥	20	个		
		对接考察项目引进率	≥	80	%		
		招商引资资金到位率	≥	80	%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意向企业回访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招商及兰洽会正常开展	定性	有效保障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粮食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3150003422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10000	资金用途	粮食行政执法
其中：本级专项（元）	100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分年支出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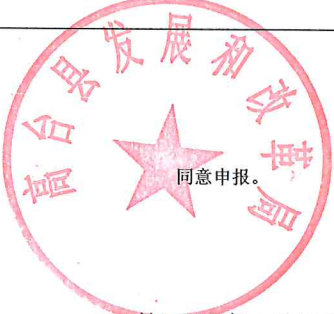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5 年	1	1	1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粮食安全问题，对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为我们做好粮食安全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为保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维护粮食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科学制定粮食领域执法督查巡查计划，扎实开展省、市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和定期巡查，从严从重查处不按要求储存、销售过期变质、掺杂使假、以陈充新、以次充好、“转圈粮”等粮食购销领域违法行为，全面夯实粮食安全根基，需要足额落实粮食流通执法经费，才能保障粮食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
项目立项必要性	2021 年，为保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促进粮食生产，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维护粮食流通秩序，国家重新修订完了《粮食流通管理条例》；2022 年，国家发改委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规范粮食和物资储备各行政管理部门粮食流通行政执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了《粮食流通行政执法办法》；2025 年，国家发改委为保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维护粮食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加强粮食流通领域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保障国家粮食质量安全，根据《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了《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为认真落实以上《条例》《办法》等，加强粮食领域行政监管，落实足额的粮食行政执法经费就显得尤为重要。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①制定年度粮食领域执法督查暨定期巡查计划； ②认真办理 12325 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监管热线受理线索； ③加强政府储备粮管理和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县发展改革局
监督管理单位	县发展改革局
项目实施单位	县发展改革局
政策依据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粮食流通行政执法办法》《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维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维护粮食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强化粮食流通行政执法，从严从重查处粮食购销领域违法行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粮食执法检查投入成本	≤	1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行粮食储备监督检查工作	≥	4	次		
		被检查粮食收购企业数	=	4	个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合规性	定性	合格			
		被检查收购粮食合格率	≥	90	%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及时性	定性	及时			
		企业回访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市场规范运行	定性	规范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涉案物品价格鉴定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09366626861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总金额（元）	20000	资金用途	涉案物品价格鉴定
其中：本级专项（元）	200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0 日

分年支出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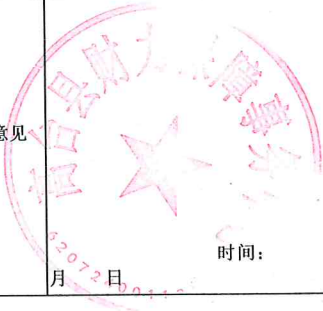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2	2	2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为了加强涉案财物价格鉴定管理，规范涉案财物价格认定行为，保障司法、行政执法和仲裁活动客观公正，维护国家利益以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了加强涉案财物价格鉴定管理，规范涉案财物价格鉴定行为，保障司法、行政执法和仲裁活动客观公正，维护国家利益以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甘肃省《甘肃省涉案财物价格鉴定条例》设立本项目，主要用于价格认证中心日常办公、培训案件勘查、档案管理、系统录入工作。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实施后，有效保证价格认证中心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为全县司法、行政执法和仲裁活动客观公正提供价格依据，维护国家利益以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 2025 年全县公检司法委托的所有案件的涉案物品价格认定工作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甘肃省涉案财物价格鉴定条例》
其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甘肃省涉案财物价格鉴定条例》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为司法机关处置案件提供价格依据。切实提高了司法公正公平性，维护全县人民的合法权益。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涉案物品价格鉴证投入成本	≤	2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鉴定价格案件	≥	29	件		
		录入系统案件	≥	29	件		
	质量指标	价格认证程序合规	定性	合规			
		价格认定报告合格率	=	100	%		
		涉案物品价格鉴证覆盖率	=	100	%		
	时效指标	签证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鉴定结果反馈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09366626861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总金额（元）	50392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50392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 资金（元）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 行 贷 款 （元）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5.04	5.04	5.04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狠抓项目建设，激活消费潜能，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实施“三个清单”重点项目 93 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1.84 亿元。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筛选储备论证、申报项目及项目资金争取工作提供保证。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实施后，为全县筛选储备论证、申报项目工作提供了保证，为全年经济发展奠定了基础，通过赴京入省跑市衔接项目，争取大量的项目资金投入项目建设，为全县经济发展提供了动力。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 2026 年项目谋划储备、资金争取等工作。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政策依据	《高台县人民政府关于分解落实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县重点目标任务的通知》（高政发〔2023〕22 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项目储备、建设、论证及项目资金争引工作，努力到各类项目资金达到 123 亿元开工各类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50 项，促进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落地投入	≤	5.04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谋划项目	≥	100	个		
		申报项目	≥	50	个		
	质量指标	争取资金增长率	≥	10	%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	≥	8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性	定性	及时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项目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前期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09366626861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319304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319304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分年支出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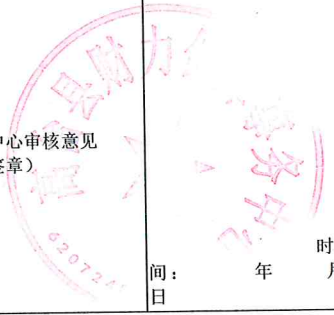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31.93	31.93	31.93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根据近期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管理指导意见》（甘办发〔2023〕39号）要求，深化可行性研究，必须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通用大纲》（2023年版），对项目建设必要性、要素保障性、工程可行性、运营有效性、财务合理性、影响可持续性、风险可控性等维度进行深入论证。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加强重大项目的研究、申报等前期工作，健全完善项目前期工作制度，提升项目前期工作的质量和效率，提高各部门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和争取上级资金的积极性。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实施后，为全县政府投资项目推进工作提供了保证，为全年经济发展奠定了基础，争取大量的项目资金投入项目建设，为全县经济发展提供了动力。
项目实施计划	对项目建设必要性、要素保障性、工程可行性、运营有效性、财务合理性、影响可持续性、风险可控性等维度进行深入论证。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高台县人民政府关于分解落实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县重点目标任务的通知》（高政发〔2023〕22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以保障全县项目前期可研、稳评、安评、土地等有效开展。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评审投入成本	≤	31.93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前期项目	≥	8	个		
		入围服务类第三方机构	≥	10	个		
	质量指标	争取资金增长率	≥	10	%		
		政府采购服务类采购合规率	=	100	%		
		项目前期费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时效指标	项目前期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资金兑付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间： 年 时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间： 年 时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政府储备大肉补贴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李文华	联系电话	18993636308
是否追踪	是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82650	资金用途	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专项资金（大肉储备补贴）
其中：本级专项（元）	8265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01. 01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12. 31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8. 27	8. 27	8. 27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2025 年度政府储备大肉 30 吨，其中：活体猪 15 吨、冷冻猪肉 15 吨，该项目 2025 年政府县级财政预算补贴承储企业 40. 35 万元，用于全年生猪的购进、轮换、投放等市场调节功能。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认真研判生猪和猪肉市场供求形势，聚焦保障重点时段、重点人群，切实做到市场不断档、不脱销，价格不出现大幅上涨，提升冻猪肉储备调节能力，抓好轮换补库，确保猪肉在库数量，以备不时之需，根据《张掖市建立肉类储备机制促进市场保供稳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积极做好 2024 年肉类储备工作，积极应对价格波动，保障人民生活稳定。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张掖市建立肉类储备机制促进市场保供稳价工作实施方案》（密件）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张掖市建立肉类储备机制促进市场保供稳价工作实施方案》
其他依据	张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张掖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猪肉临时储备收储工作的通知》（张发改电【2023】5 号）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县级储备大肉 30 吨的安全储存，可以有效保障全县大肉供应。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鲜肉补贴标准	=	2000	元/吨		
		冷冻肉补贴标准	=	3510	元/吨		
		储备大肉补贴成本	≤	8.27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活体猪	=	15	吨		
		储备冷冻猪肉	=	15	吨		
		储备活体猪场	=	1	个		
		补贴冷冻储备库	=	3	个		
	质量指标	补贴拨付足额率	=	100	%		
		大肉储备足量率	=	100	%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大肉储备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肉类供应	定性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率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政府冬春蔬菜储备补贴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李文华	联系电话	18993636308
是否追踪	是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科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总金额（元）	125000	资金用途	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专项资金（冬春蔬菜储备补贴）
其中：本级专项（元）	125000	申报属性	延续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01. 01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12. 31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12.50	12.50	12.50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高台县自 2020 年建立 250 吨储备蔬菜规模，储备期限定于每年 11 月至次年 3 月为一个储备期，于元旦、春节期间投放，3 月底前全部投放完毕；储备费用补贴实行定额包干，按照每吨 500 元的标准，共计 12.50 万元，由县级财政负担，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立项必要性	自 2020 年 11 月起新增冬春蔬菜储备，储备品种为大白菜 25 吨、土豆 200 吨、洋葱 25 吨等 3 种常食易储品种为主；储备规模按照我县城镇人口 7 万计，每人每天消费蔬菜 1 斤测算，保证 7 天消费量的标准，建立 250 吨储备蔬菜规模。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0 年根据《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冬春蔬菜储备实施方案的通知》（张政办函【2020】103 号）文件要求，制定了《高台县冬春蔬菜储备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高台县冬春蔬菜储备实施方案》，做好 2024 年县级储备冬春蔬菜 250 吨的储备、管理、投放工作。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冬春蔬菜储备实施方案的通知》（张政办函【2020】103 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县级储备冬春蔬菜 250 吨的储备，可以有效保障全县蔬菜供应。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冬春蔬菜储备补贴	≤	12.5	万元		
		蔬菜补贴标准	=	500	元/吨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白菜储备数	=	25	吨		
		土豆储备数	=	200	吨		
		洋葱储备数	=	25	吨		
		蔬菜储备保障消费天数	≥	7	天		
	质量指标	补贴拨付足额率	=	100	%		
		蔬菜储备足量率	=	100	%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定性	及时			
		蔬菜储备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蔬菜供应	定性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率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南华生态建设管护中心临时用地补偿款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8993636308
是否追踪	是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700000	资金用途	南华生态建设管护中心临时用地补偿
其中：本级专项（元）	7000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01. 01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12. 31

分年支出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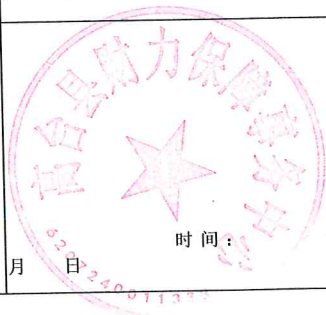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70	70	70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西气东输四线工程是国家重点新能源基础建设项目，该工程途径南华生态建设管护中心管辖的国有土地，占地 70 亩。
项目立项必要性	保障西气东输四线工程是国家重点新能源基础建设项目按期完工。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甘肃省征地补偿标准》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甘肃省征地补偿标准》
其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甘肃省征地补偿标准》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保障西气东输四线工程是国家重点新能源基础建设项目按期完工。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南华生态建设管护中心临时用地补偿	=	70	万元		
		补偿标准	=	1000	亩/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用地	=	70	亩		
	质量指标	补贴拨付足额率	=	100	%		
		补贴足量率	=	100	%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四线工程保障	定性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满意率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同意申报。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人防收入安排的支出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8993636308
是否追踪	是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总金额（元）	90820	资金用途	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其中：本级专项（元）	90820	申报属性	新增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01. 01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12. 31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48	48	48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确保国防动员办公室、人民防空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做好全县人民防空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甘肃省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缴使用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政策依据	《甘肃省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缴使用管理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完成 2026 年人民防空工作正常开展，保质保量完成人防警报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	≤	9.0820	万元		
		其中：人防工作运转支出	=	9.082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星通信转发器使用次数	=	6	万		
		人民防空警报	≥	20	次		
	质量指标	人民防空安全达标率	=	100	%		
		卫星通信转发覆盖率	=	100	%		
	时效指标	卫星通信转发时效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防安全	定性	安全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安排的支出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8993636308
是否追踪	是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总金额（元）	35658.73	资金用途	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其中：本级专项（元）	35658.73	申报属性	新增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01.01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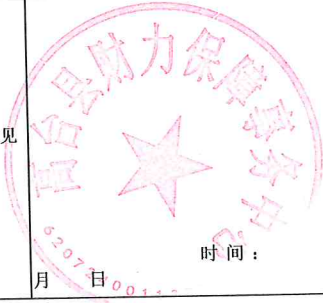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3.57	3.57	3.57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确保足额发放自收自支人员工资，保障人员基本收入，保障 6 个门面房 3 个农场正常运行。
项目立项必要性	确保足额发放自收自支人员工资，保障人员基本收入，保障 6 个门面房 3 个农场正常运行。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甘肃省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缴使用管理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确保自收自支人员基本收入，确保 6 个门面，3 个农场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	≤	3.57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面	=	6	间		
		自收自支人员	=	3	人		
		农场	=	3	个		
		工资发放足额率	=	100	%		
		人员工资发放时限	=	12	月		
		保障人员工资	定性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自收自支人员满意度	=	10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应急生活必需品）补贴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李文华	联系电话	18993636308
是否追踪	是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总金额（元）	119260	资金用途	应急救灾物资（应急生活必需品储备）补贴
其中：本级专项（元）	119260	申报属性	延续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01. 01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12. 31

分年支出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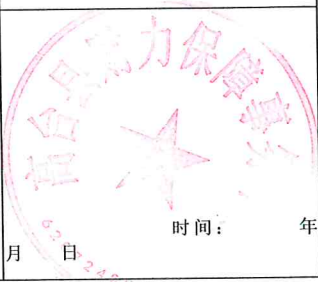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11.93	11.93	11.93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高台县救灾物资储备库位于高台县养老救助福利综合服务中心院内东北角，始建于 2012 年 1 月，该库总计占地面积 1373 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 664 平方米，晒场面积 709 平方米；资产账面总价值 2141879.69 元，其中：仓房价值 944932.82 元，晒场价值 291586 元，其他设施价值 905360.87 元。至目前，我县物资储备库中存放县级救灾物资、省级救灾物资共 4 类 30 项 12627 件。企业承储方便面、瓶装水、火腿肠、白糖等生活必需品 20000 余件。
项目立项必要性	原县民政局储存救灾物资、原商务局储存方便面、瓶装水、火腿肠、白糖等生活必需品职能划转县发改局，为切实做好应急救灾和应急生活救助等工作的储备、发放、应急等功能，需要立项。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中央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和《高台县救灾物资管理制度》进行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中央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完成 2026 年应急救灾物资、应急生活必需品的储备、管理、发放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救援物资投入成本	≤	11.93	万元		
		应急救援物资投入成本	=	9	万元		
		应急生活必需品投入成本	=	2.93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应急救援物资、应急生活必需品库存	=	32627	件		
		储备应急救援物资种类	=	36	种		
		储备生活必需品种类	=	4	种		
		储备救灾物资库	=	1373	m³		
	质量指标	物资储备质量达标率	=	100	%		
		日常维护整理、日晒杀虫杀菌质量达标率	=	100	%		
	时效指标	应急物资储备发放周期	定期	一年			
		库存物资维护时效性	定期	半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应急救援物资、应急生活必需品的储备、管理、发放	定性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足量储备应急物资，保障社会稳定	定性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率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2025 年市级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09366626861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9000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5 年	0.9	0.9	0.9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全县共农产品调查户 14 户，价格监测 5 户，为全省农产品价格提供依据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全省农产品价格提供依据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建【2003】237 号），《价格监测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42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建【2003】237 号），《价格监测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面完成农产品成本调查，为全省农产品价格提供依据。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农产品成本总投入	=	0.9	万元		
		价格监测	≥	0.3	万元		
		农本调查	≥	0.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价格	=	5	人		
		调查成本	=	14	人		
	质量指标	农产品成本调查	定性	准确			
		价格监测	定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工作开展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稳定价格	定性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2025 年农产品成本调查中央补助资金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09366626861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20000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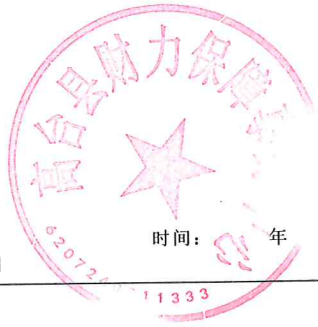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2	2	2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全县共农产品调查户 14 户，价格监测 5 户，为全省农产品价格提供依据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全省农产品价格提供依据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建【2003】237 号），《价格监测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42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农产品成本调查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建【2003】237 号），《价格监测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全面完成农产品成本调查，为全省农产品价格提供依据。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产品成本总投入	=	2	万元		
		价格监测	≥	0.3	万元		
		农本调查	≥	1.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测价格	=	5	人		
		调查成本	=	14	人		
	质量指标	农产品成本调查	定性	准确			
		价格监测	定性	准确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工作开展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稳定价格	定性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县级储备粮油利息费用补贴	项目来源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田锡林	联系电话	13629368623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3645200	资金用途	县级储备粮油利息费用补贴
其中：本级专项（元）	36452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364.52	364.52	364.52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储存县级储备粮油 8557 吨，其中：小麦 8000 吨、面粉 447 吨、大米 30 吨、食用植物油 80 吨。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精神，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提升储备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切实增强政府的调控能力，确保全县战略和物资储备安全。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高台县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高台县县级应急成品粮储备管理办法》《高台县县级储备粮轮换管理办法》《高台县县级储备粮财务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兴粮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政策依据	张市粮业联[2007]3 号、高政发[2007]13 号、张市粮业联[2010]39 号、高台县人民政府第 5 次常委会议纪要，张市粮发[2018]119 号、高发改发[2019]97 号，张政发[2009]89 号、张市粮业联[2009]115 号、高台县人民政府第 8 次常委会议纪要，高台县人民政府第 65 次常委会议纪要、高发改[2021]145 号，张政办函[2020]104 号、张市粮发[2020]135 号、高发改[2020]243 号、高台县人民政府第 51 次常委会议纪要。
其他依据	无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加强粮食储备体系建设，切实增强政府调控能力，保障全县粮食安全。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储备粮油利息费用 补贴投入成本	≤	364.52	万元		
		储备粮油贷款利率	=	2.7	%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粮油贷款年限	=	1	年		
		储备粮油贷款还款 剩余年限	=	1	年		
		储备粮油贷款本金	=	2240.8	万元		
	质量指标	国家粮食储备政策 执行率	=	100	%		
		粮食储备到位率	=	100	%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及时性	=	100	%		
		利息偿还时限	=	1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足量轮换储备粮，降 低粮食耕种压力	定性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储备粮及时轮换，保 障地方经济稳定发 展	定性	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自然灾害或其 他突发事件应对能 力	定性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社会满意度	≥	95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时间：2026年1月12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3150003422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70000	资金用途	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考核、粮油监督检查及粮油质量抽检、反食品浪费宣传、粮食安全宣传等
其中：本级专项（元）	700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分年支出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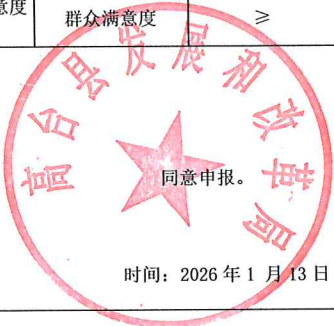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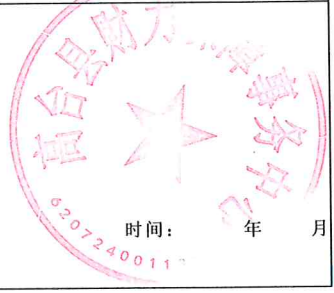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7	7	7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粮食安全问题，对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为我们做好粮食安全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2022 年 1 月 30 日中办、国办联合印发了《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粮食安全责任制规定》，规定明确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国家粮食和储备局会同中央组织部、中央农办、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等有关部门和单位，对省级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粮食安全责任制的情况进行年度考核。省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粮食安全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督促履行粮食安全工作职责。2023 年 3 月份，国家又把耕地保护纳入粮食安全一同考核，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省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办法》，2023 年 9 月份，市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组办公室印发了《张掖市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方案》等文件，从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做好粮食生产、粮食储备工作、粮食流通、粮食安全保障措施等五个方面对考核工作进一步进行了安排，为认真做好全县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需申请专门经费做好粮食执法宣传、世界粮食日和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活动宣传、政策性粮食信息化监管、储备粮轮换管理等工作。
项目立项必要性	1. 2022 年 1 月 30 日中办、国办联合印发了《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粮食安全责任制规定》，规定明确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国家粮食和储备局会同中央组织部、中央农办、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等有关部门和单位，对省级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粮食安全责任制的情况进行年度考核。省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粮食安全工作情况进行考核，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督促履行粮食安全工作职责。2023 年 3 月份，国家又把耕地保护纳入粮食安全一同考核，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省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办法》，2023 年 9 月份，市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组办公室印发了《张掖市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方案》等文件，从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做好粮食生产、粮食储备工作、粮食流通、粮食安全保障措施等五个方面对考核工作进一步进行了安排，需要一定的工作经费支持该项工作开展。 2. 2023 年 10 月 1 日《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正式实施，明确规定“地方粮食行政管理部门组织检查每年不少于 2 次”“开展粮食质量安全监测所需的必要合理费用，应当列入同级财政预算”。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①收集审核资料：全面收集国家、省、市关于耕地保护与粮食安全考核及粮食质量监测相关文件，并对我县具体考核任务和涉及监测任务的内容进行分析。 ②开展现场与非现场评估：针对具体的考核任务及粮食质量监测要求，召开座谈会进行集中讨论交流，对增加的预算提出意见。 ③综合评估：通过召开座谈会、财务等相关人员参与事前评估工作，结合考核任务及粮食质量监测要求，集中讨论交流，征询意见，为评估结论提供支撑。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中办、国办《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粮食安全责任制规定》，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省级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办法》
其他依据	《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4 号）、《〈张掖市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方案〉及〈2023 年度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重点工作清单〉的通知》（张发改经外[2023]24 号）、张掖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做好 2023 年粮食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有关工作的通知》（张市粮发[2023]66 号）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提升粮油安全，维持社会稳定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投入成本	≤	7	万元		
		其中：粮食安全工作投入	=	2	万元		
		其中：耕地保护工作投入	=	5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粮油指标	≥	30	次		
		抽检政策性粮油	≥	2	次		
		保护耕地红线值	=	36	万亩		
	质量指标	粮油抽检指标达标率	=	100	%		
		耕地保护政策执行率	=	100	%		
		政策性粮油抽检覆盖率	=	100	%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及时性	定性	及时			
		粮油抽检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粮油安全，维持社会稳定	定性	好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国有粮库信息化监管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一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3150003422
是否追踪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科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科	主管部门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总金额（元）	50000	资金用途	国有粮库信息化监管系统年度运维支出（含硬件检修、软件升级、数据保障、人员服务）
其中：本级专项（元）		申报属性	县级财政预算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5	5	5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对高台县 1 座国有粮库现有信息化监管系统开展年度运维，包括硬件检修保养、软件升级优化、数据安全保障及专业技术支持等。
项目立项必要性	1. 政策契合：符合《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十四五”粮食和物资储备发展规划》及县级粮食储备行业发展规划，是推进粮食监管信息化、精准化的重要举措；2. 职能匹配：契合主管部门保障区域粮食安全、规范粮食储备管理的核心职能，助力年度重点监管工作落地；3. 需求迫切：现有信息化系统存在硬件老化、数据传输不稳定等问题，运维缺失将导致监管失效，且信息化监管不可被人工替代；4. 财政适配：粮食安全属公共服务范畴，项目运维是保障公共利益的重要举措，符合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及县级支出责任要求。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运维服务考核制度：明确运维服务商服务标准、考核指标及奖惩措施，保障服务质量；2. 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建立资金全过程管控机制，定期核查费用使用情况，杜绝截留、挤占、挪用等问题；3. 故障应急处置制度：规范故障响应、处置流程，确保快速解决系统运行问题；4. 市场竞争机制：通过竞争性磋商选取专业运维服务商，压缩运维成本；5. 常态化巡检制度：按月开展硬件巡检、按季推进软件升级，降低大修成本。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转发省发改委等五部门《关于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甘肃省粮食购销领域监管信息化升级改造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张市粮发【2022】101 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国有粮库信息化监管系统常规运行维护，. 运维服务商的服务质量直接影响绩效目标实现，需严格落实考核机制。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	5	万元		
		其中：硬件检修保养、软件升级优化	=	3	万元		
		其中：数据安全保障及专业技术支持	=	2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粮库信息化系统运维覆盖数量	=	1	座		
		硬件月度巡检次数	≥	12	次		
		软件升级优化数量	≥	1	个		
	质量指标	系统全年正常运行率	=	100	%		
		故障解决率	=	100	%		
		年度运维任务完成率	≥	100	%		
		财政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时效指标	运维任务完成时限	=	1	年		
		故障响应时效	≤	2	小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仓储损耗降低率	≥	0.1	%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粮食安全保障能力提升程度	定性	显著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粮库管理人员满意度	≥	10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同意申报。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经济建设股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新能源、节能减排技术应用推广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3150003422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总金额（元）	100000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100000	申报属性	延续近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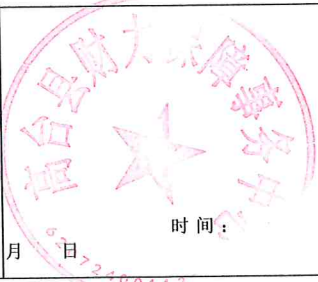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资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10	10	10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有效利用我县太阳能光热资源丰富的优势，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促进全县经济社会健康有序发展。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23 年第 2 号）《甘肃省节约能源条例》《甘肃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 年版）》（甘政办发〔2022〕74 号）《甘肃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甘政办发〔2023〕6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加强用能管理，推进能源节约，防止能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是常态化深入工业企业，督促检查节能减排措施落实情况。二是按照国家、省、市统一安排，开展“全国节能宣传周”相关活动。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年内开展进行节能减排活动 4 次。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节能降耗服务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节能降耗服务中心
政策依据	为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23 年第 2 号）《甘肃省节约能源条例》《甘肃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 年版）》（甘政办发〔2022〕74 号）《甘肃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甘政办发〔2023〕6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加强用能管理，推进能源节约，防止能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其他依据	无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节能减排活动，进一步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加强用能管理，推进能源节约，防止能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能源、节能减排投入成本	≤	10	万元		
		新能源投入成本	=	7	万元		
		节能减排投入成本	=	3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节能减排活动	≥	4	次		
		申报企业节能减排标准	≤	1000	吨	标准煤	
		申报节能减排企业	≥	150	个		
	质量指标	完成市政府下达质量指标	=	100	%		
		1000 吨标准煤以下节能减排企业覆盖率	=	100	%		
		企业生产能耗同比下降率	≤	4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企业申报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清洁能源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值	≤	6.5	%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	定性	显著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同意申报。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经济建设股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节能审查专项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3150003422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80000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800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8	8	8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开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工作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23 年第 2 号）《甘肃省节约能源条例》《甘肃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 年版）》（甘政办发〔2022〕74 号）《甘肃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甘政办发〔2023〕6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加强用能管理，推进能源节约，防止能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是根据项目审批情况，及时开展节能审查。二是按照国家、省、市统一安排，开展“全国节能宣传周”相关活动。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年内进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 5 项。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节能降耗服务中心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节能降耗服务中心
政策依据	为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23 年第 2 号）《甘肃省节约能源条例》《甘肃省行政许可事项清单（2022 年版）》（甘政办发〔2022〕74 号）《甘肃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实施办法》（甘政办发〔2023〕6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加强用能管理，推进能源节约，防止能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其他依据	无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节能审查，进一步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加强用能管理，推进能源节约，防止能源浪费，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节能审查投入成本	≤	8	万元		
		节能审查	=	2	万元/个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企业	=	4	个		
		节能审查企业报告编制数	=	4	个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手续合规性	定性	按规招标			
		能源利用效率	=	100	%		
		节能审查企业审查覆盖率	=	100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定性	及时			
		政府采购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同比下降	≤	0.1	%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企业生产能耗，营造良好节能生产氛围	定性	显著			
	生态效益指标	进一步完善能源消耗总量和强度调控，促进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科学合理利用能源	定性	合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西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同意申报。 时间：2026年1月12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西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经济建设股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招商及兰洽会工作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郑学斌	联系电话	19993610618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950000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9500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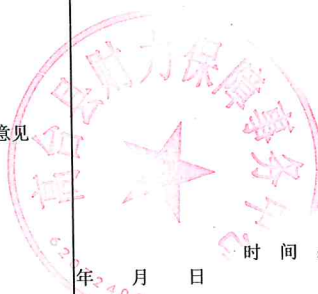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95	95	95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为发挥招商引资项目带动示范引领作用，促进全县六大产业发展，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做好兰洽会、广博会等各类招商节会宣传推荐宣传，精心谋划好各招商主题活动，集中开展项目推介洽谈，投资客商服务接待工作，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项目立项必要性	该项目实施后，充分保障招商服务中心工作正常运转，为全县招商服务工作在创新运用“线上+线下”无缝对接招商、小分队赴外招商、以商招商、节会招商提供了保障，预计全年共落实省外到位资金，有力拓展了全县经济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中共高台县委办公室高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分解下达 2026 年招商引资任务的通知》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该项目实施后，充分保障招商服务中心工作正常运转，为全县招商服务工作在创新运用“线上+线下”无缝对接招商、小分队赴外招商、以商招商、节会招商提供了保障，预计全年共落实省外到位资金 64 亿元，有力拓展了全县经济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招商及兰洽会经费成本	≤	95	万元		
		赴外招商及兰洽会筹备	=	75	万元		
		招商引资接待	=	2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察对接项目	≥	100	个		
		开展招商接洽会议	≥	8	场次		
		接待省外企业人数	≥	450	人次		
	质量指标	落地项目	≥	20	个		
		对接考察项目引进率	≥	80	%		
		招商引资资金到位率	≥	80	%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意向企业回访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招商及兰洽会正常开展	定性	有效保障	有效		
	经济效益指标	落实到位资金	≥	60	亿元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部门工作人员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同意申报。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经济建设股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粮食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3150003422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总金额（元）	10000	资金用途	粮食行政执法
其中：本级专项（元）	100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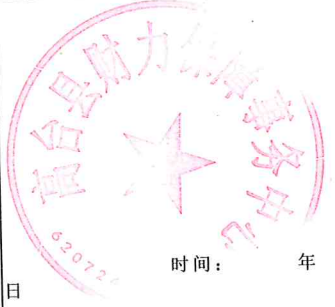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0	
2026 年	1	1	1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粮食安全是国家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粮食安全问题，对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为我们做好粮食安全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为保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维护粮食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科学制定粮食领域执法督查巡查计划，扎实开展省、市政策性粮油库存检查和定期巡查，从严从重查处不按要求储存、销售过期变质、掺杂使假、以陈充新、以次充好、“转圈粮”等粮食购销领域违法行为，全面夯实粮食安全根基，需要足额落实粮食流通执法经费，才能保障粮食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				
项目立项必要性	2021 年，为保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促进粮食生产，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维护粮食流通秩序，国家重新修订了《粮食流通管理条例》；2022 年，国家发改委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规范粮食和物资储备行政管理部门粮食流通行政执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了《粮食流通行政执法办法》；2025 年，国家发改委为保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维护粮食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加强粮食流通领域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保障国家粮食质量安全，根据《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制定了《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为认真落实以上《条例》《办法》等，加强粮食领域行政监管，落实足额的粮食行政执法经费就显得尤为重要。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①制定年度粮食领域执法督查暨定期巡查计划； ②认真办理 12325 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监管热线受理线索； ③加强政府储备粮管理和监督检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县发展改革局				
监督管理单位	县发展改革局				
项目实施单位	县发展改革局				
政策依据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粮食流通行政执法办法》《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维护粮食生产者的积极性，维护粮食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强化粮食流通行政执法，从严从重查处粮食购销领域违法行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粮食执法检查投入成本	≤	1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进行粮食储备监督检查工作	≥	4	次		
		被检查粮食收购企业数	=	4	个		
	质量指标	监督检查工作合规性	定性	合规			
		被检查收购粮食合格率	≥	90	%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及时性	定性	及时			
		企业回访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市场规范运行	定性	好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同意申报。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企业改制人员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3150003422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12300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12300	申报属性	延续近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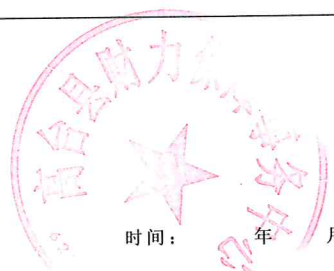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1.23	1.23	1.23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高台县农机公司始建于 1972 年，原隶属高台县农机局管理。1990 年公司人、财、物上划，由省、地农机公司统一管理，主要经营农机具零售批发。2005 年 7 月，县农机公司申请参与地方企业改制，改制时在册职工 24 人，其中：经理 1 人，副经理 1 人，职工 22 人，有离退休职工 11 人（其中离休 2 人），退职人员 1 人，供养遗属 3 人。经县政府派驻企业改革领导小组指导改革，至 2005 年底全面完成改制任务，改制后人员供养及后续管理有县发改局全权代管。				
项目立项必要性	落实企业改制政策，解决改制企业遗留人员退休及遗属人员生活问题，维护好社会维稳大局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是按时发放原农机公司两位退休干部遗属补助。二是按时发放 7 位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经县政府派驻企业改革领导小组指导改革，至 2005 年底全面完成改制任务，改制后人员供养及后续管理有县发改局全权代管				
其他依据	无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改制企业遗留人员退休及遗属人员生活问题，维护好社会维稳大局。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企业改制人员经费投入	≤	1.23	万元		
		其中：离退休经费补助投入	=	0.51	万元		
		其中：企业退休人员遗属补助	=	0.72	万元		
		“四费”补贴标准	=	210	元/人/年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四费补助人数	=	4	人		
		遗属人数	=	2	人		
	质量指标	补贴足额发放率	=	100	%		
		纳入享受人员合规性	定性	合格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企业退休人员经济收入	定性	好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好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改制人员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涉案物品价格鉴定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09366626861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20000	资金用途	涉案物品价格鉴定
其中：本级专项（元）	200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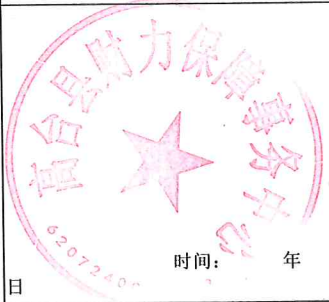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2	2	2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为了加强涉案财物价格鉴定管理，规范涉案财物价格认定行为，保障司法、行政执法和仲裁活动客观公正，维护国家利益以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了加强涉案财物价格鉴定管理，规范涉案财物价格鉴定行为，保障司法、行政执法和仲裁活动客观公正，维护国家利益以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和甘肃省《甘肃省涉案财物价格鉴定条例》设立本项目，主要用于价格认证中心日常办公、培训案件勘査、档案管理、系统录入工作。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实施后，有效保证价格认证中心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为全县司法、行政执法和仲裁活动客观公正提供价格依据，维护国家利益以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 2026 年全县公检司法委托的所有案件的涉案物品价格认定工作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甘肃省涉案财物价格鉴定条例》
其他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甘肃省涉案财物价格鉴定条例》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为司法机关处置案件提供价格依据。切实提高了司法公正公平性，维护全县人民的合法权益。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涉案物品价格鉴证投入成本	≤	2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鉴定价格案件	≥	30	件		
		录入系统案件	≥	30	件		
	质量指标	价格认证程序合规	定性	合规			
		涉案物品价格鉴证覆盖率	=	100	%		
		价格认定报告合格率	=	100	%		
	时效指标	鉴证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鉴定结果反馈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好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09366626861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项目总金额（元）	300000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3000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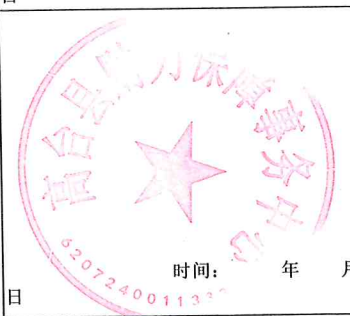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30	30	3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狠抓项目建设，激活消费潜能，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实施“三个清单”重点项目 100 项，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6.46 亿元。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筛选储备论证、申报项目及项目资金争取工作提供保证。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实施后，为全县筛选储备论证、申报项目工作提供了保证，为全年经济发展奠定了基础，通过赴京入省跑市衔接项目，争取大量的项目资金投入项目建设，为全县经济发展提供了动力。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 2026 年项目谋划储备、资金争取等工作。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局
政策依据	《高台县人民政府关于分解落实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县重点目标任务的通知》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项目储备、建设、论证及项目资金争取工作，努力到各类项目资金达到 50 亿元开工各类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55 项，促进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推进项目建设工作投入成本	≤	30	万元		
		项目落地投入	=	25	万元		
		项目谋划投入	=	5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谋划项目	≥	191	个		
		申报项目	≥	52	个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数	≥	55	项		
	质量指标	争取资金增长率	≥	65	%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率	≥	14	%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定性	及时	%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性	定性	及时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	46.46	亿元	
保障项目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好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同意申报。 时间：2026年1月12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经济建设股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项目前期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09366626861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8000000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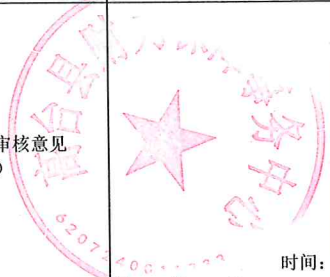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800	800	80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根据近期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管理指导意见》（甘办发〔2023〕39 号）要求，深化可行性研究，必须严格按照《政府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写通用大纲》（2023 年版），对项目建设必要性、要素保障性、工程可行性、运营有效性、财务合理性、影响可持续性、风险可控性等维度进行深入论证。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加强重大项目的研究、申报等前期工作，健全完善项目前期工作制度，提升项目前期工作的质量和效率，提高各部门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和争取上级资金的积极性。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该项目实施后，为全县政府投资项目推进工作提供了保证，为全年经济发展奠定了基础，争取大量的项目资金投入项目建设，为全县经济发展提供了动力。
项目实施计划	对项目建设必要性、要素保障性、工程可行性、运营有效性、财务合理性、影响可持续性、风险可控性等维度进行深入论证。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高台县人民政府关于分解落实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县重点目标任务的通知》（高政发〔2023〕22 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以保障全县项目前期可研、稳评、安评、土地等有效开展。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前期投入成本	≤	800	万元		
		可研评审费	=	300	万元		
		稳评、安评、土地费用	=	50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前期项目	≥	20	个		
		入围服务类第三方机构	≥	10	个		
		可研评审项目	≥	100	个		
	质量指标	争取资金增长率	≥	10	%		
		政府采购服务类采购程序合规率	=	100	%		
		项目前期费资金使用合规率	=	100	%		
	时效指标	项目前期完成时限	定性	12月			
		资金兑付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政府投资项目前期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好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同意申报。 时间：2026年1月12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经济建设股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政府储备大肉补贴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李文华	联系电话	18993636308
是否追踪	是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403500	资金用途	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专项资金（大肉储备补贴）
其中：本级专项（元）	403500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01.01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1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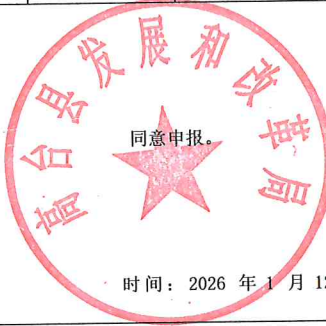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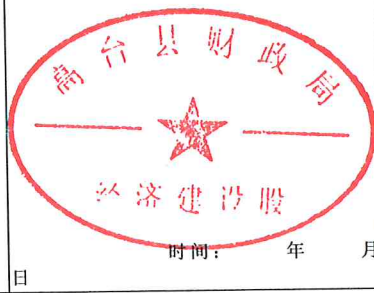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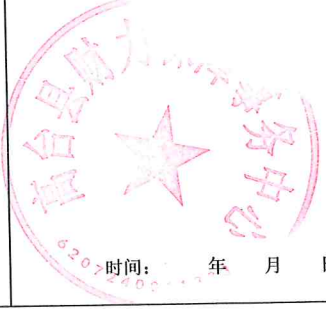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40.35	40.35	40.35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2026 年度政府储备大肉 30 吨，其中：活体猪 15 吨、冷冻猪肉 15 吨，该项目 2026 年政府县级财政预算补贴承储企业 40.35 万元，用于全年生猪的购进、轮换、投放等市场调节功能。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认真研判生猪和猪肉市场供求形势，聚焦保障重点时段、重点人群，切实做到市场不断档、不脱销，价格不出现大幅上涨，提升冻猪肉储备调节能力，抓好轮换补库，确保猪肉在库数量，以备不时之需，根据《张掖市建立肉类储备机制促进市场保供稳价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积极做好 2024 年肉类储备工作，积极应对价格波动，保障人民生活稳定。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张掖市建立肉类储备机制促进市场保供稳价工作实施方案》（密件）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份投放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张掖市建立肉类储备机制促进市场保供稳价工作实施方案》
其他依据	张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张掖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猪肉临时储备收储工作的通知》（张发改电【2023】5 号）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县级储备大肉 30 吨的安全储存，可以有效保障全县大肉供应。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鲜肉补贴标准	=	2000	元/吨		
		冷冻肉补贴标准	=	3510	元/吨		
		储备大肉补贴成本	≤	40.35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活体猪	=	15	吨		
		储备冷冻猪肉	=	15	吨		
		储备活体猪场	=	1	个		
		补贴冷冻储备库	=	3	个		
	质量指标	补贴拨付足额率	=	100	%		
		大肉储备足量率	=	100	%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定性	及时			
		大肉储备及时性	定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肉类供应	定性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率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政府冬春蔬菜储备补贴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李文华	联系电话	18993636308
是否追踪	是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科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125000	资金用途	重要民生商品价格调控专项资金（冬春蔬菜储备补贴）
其中：本级专项（元）	125000	申报属性	延续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01.01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6.12.31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12.50	12.50	12.50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高台县自 2020 年建立 250 吨储备蔬菜规模；储备期限定于每年 11 月至次年 3 月为一个储备期，于元旦、春节期间投放，3 月底前全部投放完毕；储备费用补贴实行定额包干，按照每吨 500 元的标准，共计 12.50 万元，由县级财政负担，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立项必要性	自 2020 年 11 月起新增冬春蔬菜储备，储备品种为大白菜 25 吨、土豆 200 吨、洋葱 25 吨等 3 种常食易储存品种为主；储备规模按照我县城镇人口 7 万计，每人每天消费蔬菜 1 斤测算，保证 7 天消费量的标准，建立 250 吨储备蔬菜规模。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2020 年根据《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冬春蔬菜储备实施方案的通知》（张政办函【2020】103 号）文件要求，制定了《高台县冬春蔬菜储备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高台县冬春蔬菜储备实施方案》，做好 2024 年县级储备冬春蔬菜 250 吨的储备、管理、投放工作。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张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张掖市冬春蔬菜储备实施方案的通知》（张政办函【2020】103 号）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县级储备冬春蔬菜 250 吨的储备，可以有效保障全县蔬菜供应。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冬春蔬菜储备补贴	≤	12.5	万元		
		补贴标准	=	500	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白菜储备数	=	25	吨		
		土豆储备数	=	200	吨		
		洋葱储备数	=	25	吨		
		蔬菜储备保障消费天数	≥	7	天		
	质量指标	补贴拨付足额率	=	100	%		
		蔬菜储备足量率	=	100	%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定性	及时			
		蔬菜储备期限	月份	3个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蔬菜供应	定性	好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率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同意申报。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18993636308
是否追踪	是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总金额（元）	480000	资金用途	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其中：本级专项（元）	480000	申报属性	新增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01. 01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12. 31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48	48	48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确保国防动员办公室、人民防空工作正常开展。足额发放自收自支人员工资，保障人员基本收入，保障 6 个门面房。
项目立项必要性	为做好全县人民防空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甘肃省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缴使用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12 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甘肃省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收缴使用管理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完成 2026 年人民防空工作正常开展，保质保量完成人防警报工作。确保自收自支人员基本收入。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成本控制	≤	48	万元		
		其中：自收自支人员支出	≤	20	万元		
		其中：人防工作运转支出	≤	28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星通信转发器使用次数	=	6	万		
		自收自支人员	=	3	人		
		人民防空警报	≥	20	次		
	质量指标	人民防空安全达标率	=	100	%		
		工资发放足额率	=	100	%		
		卫星通信转发覆盖率	=	100	%		
	时效指标	卫星通信转发时效性	定性	及时			
		人员工资发放时限	=	12	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人防安全	定性	安全			
		保障人员工资	定性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率	≥	90	%		
		自收自支人员满意度	=	10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2026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工代赈任务专项资金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年
联系人	寇俊萍	联系电话	09366626861
是否追踪	否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农业股
资金主管处室	农业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总金额（元）	2040000	资金用途	业务类
其中：本级专项（元）		申报属性	延续性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年 1 月 1 日
银行贷款（元）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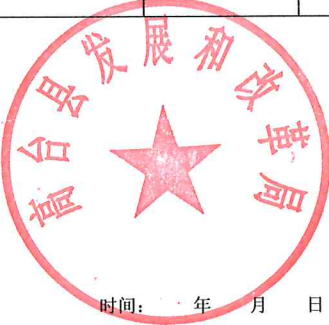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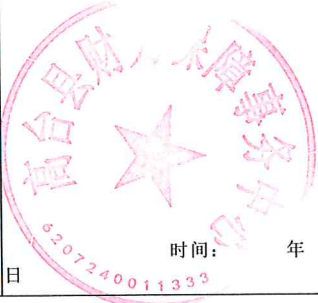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年	204	204	204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把全面落实《甘肃省 2021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责任书》确定的目标任务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实践，以“开局就是决战、起步就是冲刺”的劲头，盯目标、领任务、抓落实，采取有效措施扎实推进，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全面完成。2026 年参照 2025 年基数配套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项目立项必要性	县级配套财政衔接资金，围绕重点领域、紧盯短板弱项，不断培育壮大富民产业，夯实产业增收基础。同时，通过就业奖补、劳动力输转补贴等项目，帮助脱贫人口扩大就业，增加务工收入。针对部分村村组道路、水利设施薄弱的村，安排村内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不断完善村内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村居环境。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甘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2026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42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甘肃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围绕重点领域、紧盯短板弱项，不断培育壮大富民产业，夯实产业增收基础。同时，通过就业奖补、劳动力输转补贴等项目，持续帮助脱贫户扩大就业，增加务工收入。针对部分村村组道路、水利设施薄弱的村，安排村内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不断完善村内基础设施建设，切实改善村居环境。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以工代赈专项资金）项目投入成本	=	204	万元		
		其中：劳动报酬	=	86	万元		
		建筑工程投入	=	118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动报酬人数	=	77	人		
		返贫致贫人口	≤	0	人		
		乡村振兴示范村	≥	1	个		
	质量指标	乡村振兴示范村合格率	=	100	%		
		脱贫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	8	%		
		工程建设质量	=	100	%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性	=	100	%		
		工作开展及时性	=	100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夯实产业增收基础	定性	进一步夯实			
	社会效益	脱贫人口就业	定性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农田水利设施	定性	不断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8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抗震救灾和防汛应急救援物资购置经费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詹薇	联系电话	18794904920
是否追踪	是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总金额（元）	400000	资金用途	抗震救灾和防汛应急救援物资购置
其中：本级专项（元）	400000	申报属性	新购预算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 01. 01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 12. 31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2026	40.00	40.00	40.00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体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宁可备而不用，不可用而无备”的战略防范意识，确保在应急时能够拿得出、调得动、用得上，储备好抗震救灾和防汛应急救援物资，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应急管理局根据全县抗震救灾和防汛应急救援工作实际及物资储备现状，拟计划分5年共购置400.50万元的物资，本年度计划购置15项5005件（顶、个、平方米）应急救援物资。参照《中央应急抢险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按照政府采购规定组织采购和储备相关工作事宜。
项目立项必要性	灾害防范工作需坚持防患未然、有备无患。当前我县现有应急物资储备虽初具规模，但从全灾种防范的前瞻性要求来看，部分物资品类仍不齐全、适配性存在不足，难以充分满足潜在灾害场景下的应急防范保障需求。实施本项目是落实省市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要求、筑牢县域灾害防范安全屏障的关键举措。通过购置适配的抗震、防汛应急物资，可补齐防范类物资储备短板，健全“储备-调度”应急防范保障机制，提升潜在灾害风险的预判应对和先期处置能力，确保即便发生突发灾害也能快速调配物资、有效控制风险，最大限度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具有迫切的现实需求和重要的民生意义。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中央应急抢险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高台县县级应急抢险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进行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做好2026年抗震救灾和防汛应急救援物资购置工作。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中央应急抢险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高台县县级应急抢险救灾物资储备管理暂行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抗震、防汛类应急救援物资足量适配配置，健全县域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全面提升灾害应急响应和抢险救援保障能力，最大限度减少灾害造成的生命财产损失，保障群众生产生活稳定。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救援物资投入成本	=	40	万元		
		帐篷类	=	10.6	万元		
		被服类	=	3.9	万元		
		装具类	=	15	万元		
		防汛应急照明	=	10.5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救援物资购置数量	=	4340	件		
		帐篷类	=	60	件		
		被服类	=	620	件		
		装具类	=	360	件		
		防汛应急照明	=	3300	件		
		救灾物资储备库面积	=	1160	m²		
	质量指标	物资储备质量合格率	=	100	%		
		日常维护整理、日晒杀虫杀菌质量合格率	≥	98	%		
		应急物资储备任务完成率	=	100	%		
	时效指标	应急物资储备时限	月	12	月		
		库存物资维护时效性	定性	定期维护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足量储备应急物资，调控市场经济价格	定性	好			
	社会效益指标	足量储备应急物资，保障社会稳定	定性	好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同意申报。 时间：2026 年 1 月 12 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经济建设股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026 年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类型	1 本级支出项目
项目名称	应急救灾物资储备（应急生活必需品）	项目来源	2 预算项目
起始年份	2026 年	项目期限	1
联系人	李文华	联系电话	18993636308
是否追踪	是	对口财政内部机构	经建股
资金主管处室	经建股	主管部门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总金额（元）	120000	资金用途	应急救灾物资（应急生活必需品储备）补贴
其中：本级专项（元）	120000	申报属性	延续项目
社会投入资金（元）	0	项目开始日期	2026.01.01
银行贷款（元）	0	项目完成日期	2026.12.31

分年支出计划

年度	总金额（万元）	申报数（万元）	审核数（万元）	银行贷款（万元）	社会投入资金（万元）
测算参考值					
2026	12.00	12.00	12.00	0	0

项目绩效目标

基本情况	高台县救灾物资储备库位于高台县养老救助福利综合服务中心院内东北角，始建于2012年1月，该库总计占地面积1373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664平方米，晒场面积709平方米；资产账面总价值2141879.69元，其中：仓房价值944932.82元，晒场价值291586元，其他设施价值905360.87元。至目前，我县物资储备库中存放县级救灾物资、省级救灾物资共4类30项12627件。企业承储方便面、瓶装水、火腿肠、白糖等生活必需品20000余件。
项目立项必要性	原县民政局储存救灾物资、原商务局储存方便面、瓶装水、火腿肠、白糖等生活必需品职能划转县发改局，为做好应急救灾和应急生活救助等工作的储备、发放、应急等功能，需要立项。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中央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和《高台县救灾物资管理制度》进行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月-12月
组织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管理单位	高台县财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策依据	《中央救灾物资储备管理办法》
其他依据	
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无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够完成2025年应急救灾物资、应急生活必需品的储备、管理、发放工作。

项目绩效指标

分解指标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内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救灾物资投入成本	≤	12	万元		
		应急救灾物资投入成本	=	9	万元		
		应急生活必需品投入成本	=	3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储备应急救灾物资、应急生活必需品库存	=	32627	件		
		储备应急救灾物资种类	=	36	种		
		储备生活必需品种类	=	4	种		
		储备救灾物资库	=	1373	m²		
	质量指标	物资储备质量达标率	=	100	%		
		日常维护整理、日晒杀虫杀菌质量达标率	=	100	%		
	时效指标	应急物资储备发放周期	定期	一年			
		库存物资维护时效性	定期	半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应急救灾物资、应急生活必需品的储备、管理、发放	定性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足量储备应急物资，保障社会稳定	定性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率	≥	90	%		
申报单位意见 (签章)		高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同意申报。 时间：2026年1月12日			主管部门意见 (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高台县财政局 经济建设股 时间： 年 月 日			财力保障中心审核意见 (签章)		高台县财力保障中心 时间： 年 月 日